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05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增持公告，公司于2018年1月23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邱醒亚先生通知，其本人于2018年1月10日—1月22日期间通过委托设立的西藏信托—兴森科技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再次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增持人：邱醒亚先生委托设立的“西藏信托—兴森科技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资金来源：个人合法自有及自筹资金。

3、增持计划：自2017年12月8日起3个月内，邱醒亚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直接或通过委托设立的信托计划间接增持公司股份，上述方式预计累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3%的股份（含已增持股份在内）。

4、累计增持数量及比例

姓名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西藏信托—兴森科技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8年1月10日—1月22日	集中竞价	14,877,300	1%
合计	—	—	14,877,300	1%

5、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增持人	增持时间	增持前		增持数量 (股)	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邱醒亚	2018年1月10 日~1月22日	294,011,566	19.76	14,877,300	308,888,866	20.76

说明：截止2018年1月22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邱醒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83,519,604股，通过信托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5,369,262股。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承诺：

邱醒亚先生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在本次增持股份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邱醒亚先生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3、邱醒亚先生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邱醒亚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3日